



國泰人壽  
Cathay Life Insurance

意外  
傷害



國泰人壽

## 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

(商品代號：XB1/XB2/XB3)

國泰人壽

## 金骨力傷害保險附約

(商品代號：XJ1)

國泰人壽

## 好寶貝傷害保險附約(A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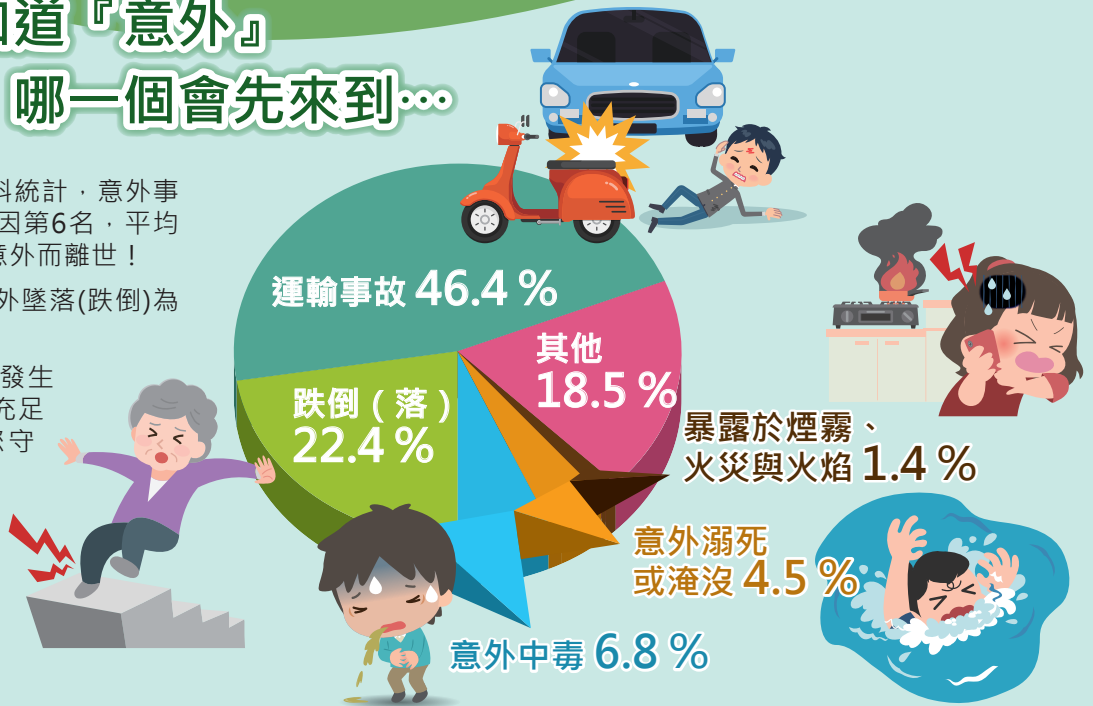
(商品代號：XN1)

## 沒有人會知道『意外』 與『明天』哪一個會先來到...

根據衛福部108年資料統計，意外事故傷害為國人十大死因第6名，平均每79分鐘就有1人因意外而離世！

其中以交通事故及意外墜落(跌倒)為事故大宗。

做足準備才避免意外發生時的措手不及，透過充足保障的意外險，為您守護不可預知的未來。



### 國泰人壽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

給付項目：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航空交通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火災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航空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火災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每月生活補助保險金、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106.01.01國壽字第106010047號函備查

110.01.01國壽字第110010024號函備查

可附加(以下附加條款需申請附加並經本公司同意後，始生效力)

傷害醫療保險金條款(甲)

給付項目：傷害醫療日額、燒燙傷、加護病房、出院療養、住院生活補助保險金

傷害醫療保險金條款(乙)

給付項目：傷害醫療限額保險金

### 國泰人壽金骨力傷害保險附約

給付項目：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火災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火災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意外骨折保險金、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106.01.01國壽字第106010049號函備查

110.07.01國壽字第110070189號函備查

### 國泰人壽好寶貝傷害保險附約(A型)

給付項目：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火災意外身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火災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傷害醫療保險金、加護病房保險金、燒燙傷病房保險金、重大燒燙傷保險金、燒燙傷回診保險金

106.01.01國壽字第106010051號函備查

110.01.01國壽字第110010023號函備查

保障說明 ※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保險商品	特色	保障說明
國泰人壽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 (XB1) 【註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附約型態，可彈性附加於多種主契約</li> <li>2. 0歲~70歲可投保</li> <li>3. 特定意外事故保障加倍 火災意外：2倍保險金額。 水陸意外：3倍保險金額。 航空意外：4倍保險金額。 (均已含意外身故保險金)</li> <li>4. 1~6級失能提供每月生活補助</li> <li>5. 可再選擇附加傷害日額、傷害限額</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li> <li>■ 航空交通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3倍</li> <li>■ 水陸交通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2倍</li> <li>■ 火災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li> <li>■ 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5%~100%</li> <li>■ 航空交通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3倍×5%~100%</li> <li>■ 水陸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2倍</li> <li>■ 火災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li> <li>■ 每月生活補助保險金(最高以120個月為限) 因意外傷害事故致成1~6級失能，每月依該次失能實際給付之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2%給付。</li> <li>■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本附約有效期間內以申領一次為限) 保險金額50%</li> </ul>
傷害醫療保險金條款(甲)(XB2) 需先投保XB1 【註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傷害住院補償</li> <li>2. 入住燒燙傷、加護病房加倍給付</li> <li>3. 長期住院額外給付</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傷害醫療日額保險金 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實際住院日數</li> <li>■ 燒燙傷、加護病房保險金 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2倍×實際住進燒燙傷病房或加護病房之日數</li> <li>■ 出院療養保險金 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50%×實際住院日數</li> <li>■ 住院生活補助保險金 連續住院超過7日，第8~30日部分，每日按日額50%給付；第31日(含)起，每日按日額給付。</li> </ul>
傷害醫療保險金條款(乙)(XB3) 需先投保XB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限額內實支實付</li> <li>2. 具無理賠限額提高機制</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傷害醫療限額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附加條款有效期間內遭受意外傷害事故，經登記合格的醫院或診所治療者，國泰人壽依其實際醫療費用，就超過全民健康保險給付部分，給付「傷害醫療限額保險金」。但每類義齒給付金額不得超過新臺幣一萬元；同一次傷害事故的給付總額不得超過本附約保險單上所記載之「每次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li> <li>※ 未以全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份或未至全民健康保險指定醫院或診所治療：依實際醫療費用65%給付，但每類義齒給付金額不得超過新臺幣1萬元；同一次傷害事故的給付總額不得超過「每次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li> <li>※ 每次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的提高 若「無理賠間隔期間」大於或等於三年，則該次「意外傷害事故」發生日所屬之保險單年度內之「每次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提高為本附約保險單所記載者的130%，惟於該次「意外傷害事故」發生日之次一保險單年度，則回復為本附約保險單所載之「每次傷害醫療保險金限額」。</li> <li>前項所指「無理賠間隔期間」係以本附加條款之下列三個日期中，最接近該次「意外傷害事故」發生日所屬之保險單年度起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生效日/加保生效日。</li> <li>二、復效日。</li> <li>三、前次「意外傷害事故」發生日之次一保險單年度起始日。</li> </ol> </li> </ul>
國泰人壽金骨力傷害保險附約 (XJ1) 【註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附約型態，可彈性附加於多種主契約</li> <li>2. 0歲~70歲可投保</li> <li>3. 專屬骨折保險</li> <li>4. 依骨折部位及程度，定額給付</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li> <li>■ 水陸交通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2倍</li> <li>■ 火災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保險年齡滿16歲前無本項給付) 保險金額</li> <li>■ 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5%~100%</li> <li>■ 水陸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2倍</li> <li>■ 火災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li> <li>■ 意外骨折保險金 保險金額×0.75%~80%</li> <li>■ 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 保險金額×10%~30%</li> <li>■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保險年齡未滿16歲者給付，且有效期間內以申領一次為限) 保險金額</li> </ul>

保險商品	特色	保障說明
國泰人壽好寶貝 傷害保險附約(A 型) (XN1) 【註1、2、3】	1. 附約型態·可彈性附加於多種主契約 2. 0歲~15歲可投保 3. 傷害醫療擇優給付 4. 燒燙傷照護最全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10萬元(每一投保單位)</li> <li>■ 水陸交通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20萬元(每一投保單位)</li> <li>■ 火災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10萬元(每一投保單位)</li> <li>■ 意外事故失能保險金 10萬元(每一投保單位)×5%~100%</li> <li>■ 水陸交通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 20萬元(每一投保單位)</li> <li>■ 火災意外事故第一級失能保險金 10萬元(每一投保單位)</li> <li>■ 傷害醫療保險金(日額/實支擇優給付) 日額給付(最高365日): 1,000元(每一投保單位)×實際住院日數 實支實付: 3萬元(每一投保單位)之限額內·按實際醫療費用給付</li> <li>■ 加護病房保險金、燒燙傷病房保險金 2,000元(每一投保單位)×實際住進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之日數給付 (每次事故給付日數最高以60日為限)</li> <li>■ 燒燙傷回診保險金(每日一次為限) 出院後一年內因前次燒燙傷之原因回診·按500元(每一投保單位)×實際門診或復健 次數(每日一次為限)</li> <li>■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30萬元(每一投保單位)</li> </ul>



註1: 「重大燒燙傷」: 指「顏面燒燙傷合併五官功能障礙」或「燒燙傷面積達全身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如條款附表一)。

註2: 若被保險人於同一日內分別住進加護病房或燒燙傷病房治療者·僅得就其中一項病房保險金申請給付。

註3: 訂立或續保本附約時·以未滿15歲之未成年人為被保險人·其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水陸交通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及火災意外事故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之給付於被保險人滿15足歲之日起生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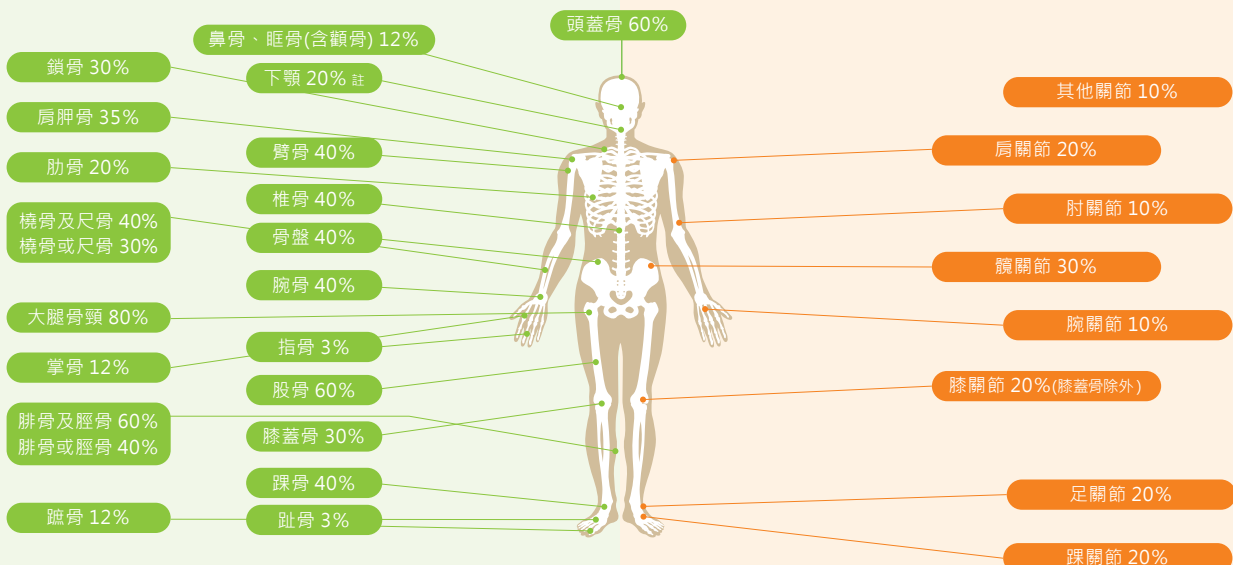
※ 於前項情形·若訂立或續保本附約時被保險人年齡為15歲者(適用品齡15歲之費率)·且身故時未滿15足歲者·國泰人壽將退還「所繳保險費」予要保人。

※ 「所繳保險費」係指要保人於訂立本附約時(若投保後曾續保本附約·則指最近一次續保本附約時)至被保險人身故日之本附約已繳保險費。

## 金骨力傷害保險附約骨折及脫臼給付比例(詳見附約保單條款附表二、三)

意外骨折保險金給付比例

意外脫臼手術保險金給付比例



註: 齒槽醫療除外

註: 所載給付比例僅適用於骨骼完全折斷之情形。如係不完全骨折·其給付比例為完全骨折的二分之一; 如係骨骼龜裂者其給付比例為完全骨折的四分之一。

▼年繳費率表

單位：新台幣元

保險商品	保額	險別代號	保險年齡	職業類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國泰人壽 好全方位傷害保險附約	每十萬元	XB1	0~15歲	38	48	57	86	133	171
			16~75歲	125	156	188	281	438	563
(甲) 傷害醫療日額	每百元	XB2	0~75歲	89	111	134	200	312	401
(乙) 傷害醫療限額	3萬元	XB3	0~75歲	495	619	743	1,114	1,733	2,228
	4萬元			630	788	945	1,418	2,205	2,835
	5萬元			765	956	1,148	1,721	2,678	3,443
	6萬元			895	1,119	1,343	2,014	3,133	4,028
	7萬元			1,025	1,281	1,538	2,306	3,588	4,613
	8萬元			1,155	1,444	1,733	2,599	4,043	5,198
	9萬元			1,285	1,606	1,928	2,891	4,498	5,783
	10萬元			1,410	1,763	2,115	3,173	4,935	6,345
	11萬元			1,530	1,913	2,295	3,443	5,355	6,885
	12萬元			1,650	2,063	2,475	3,713	5,775	7,425
	13萬元			1,765	2,206	2,648	3,971	6,178	7,943
	14萬元			1,880	2,350	2,820	4,230	6,580	8,460
	15萬元			1,990	2,488	2,985	4,478	6,965	8,955
	16萬元			2,100	2,625	3,150	4,725	7,350	9,450
17萬元	2,210	2,763	3,315	4,973	7,735	9,945			
18萬元	2,320	2,900	3,480	5,220	8,120	10,440			
19萬元	2,430	3,038	3,645	5,468	8,505	10,935			
20萬元	2,540	3,175	3,810	5,715	8,890	11,430			
國泰人壽 金富力傷害保險附約	每萬元	XJ1	0~15歲	41	51	62	92	144	185
			16~44歲	49	61	74	110	172	221
			45~59歲	74	93	111	167	259	333
			60~75歲	110	138	165	248	385	495
國泰人壽 好寶貝傷害保險附約(A型)	每一 投保單位	XN1	0~15歲	563					
			16~23歲	630					

【註：XB1/XJ1/XN1保險費隨到達年齡調整】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責任、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 「意外傷害事故」：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其他名詞定義及保險金給付限制，請詳閱保單條款。
- 要保人可透過國泰人壽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或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life](http://www.cathayholdings.com/life))、總公司(臺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分公司及通訊處所提供之電腦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XB1、XB2、XB3)/XJ1/XN1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45.1%/35.4%/21.8%，最低13.9%/12.8%/12.6%；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國泰人壽業務員、服務據點(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或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life](http://www.cathayholdings.com/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質課稅原則案例，可至國泰人壽官方網站首頁查詢。
- 本保險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保險為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服務  
人員

國泰人壽申訴電話：  
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  
付費撥打02-2162-6201